

工聯八成會員挺政改依法過關

倡提委會維持四界別 1200人 60提委薦「入閘」過半數「出閘」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關據鈞)工聯會昨日公布《2017行政長官普選辦法意見書》。工聯會總結會員及屬會的問卷調查指,高達83%受訪者支持立法會通過政改方案,落實2017年「一人一票」普選特首,82%認同政改方案必須符合香港基本法,有87%則認同特首應愛國愛港。工聯會建議,提委會應維持由現行選委會四大界別及1,200人組成,「入閘門檻」為60名提委推薦,參選人須取得過半數提委提名方可「出閘」,又建議在普選階段採取「兩輪投票制」。

工聯會早前向會員及屬會進行政改問卷調查。在9,083份有效會員問卷中,高達83%,即7,508人支持立法會通過政改方案,落實2017年「一人一票」普選特首,不支持的僅得6%,即552人,沒有意見者有11%,即1,023人。

87%挺特首應愛國愛港

調查並發現,多達82%即7,457名受訪者,認同政改方案必須符合香港基本法的規定;87%即7,943人認同行政長官應愛國愛港。

67%撐過半數「出閘」

針對提名委員會組成,62%受訪者,即5,673人認為特首候選人須由一個廣泛代表性提委會提名;67%,即6,061人同意特首參選人須取得提委會全體委員過半數支持,以體現機構提名。

在收回的175份屬會問卷中,92%的回覆問卷認同,提委會應維持現行四大界別及1200人組成;89%認為毋須改變界別人數分布;85%認為提委會任期應為5年。提名程序方面,75%認為每名提名委員應設「推薦上限」;86%認為提委會需採取全體會議方式進行提名;81%認同普選階段應以「兩輪投票制」推選出特首。

工聯會綜合會員及屬會意見並公布「五大共識」:一、支持立法會通過政改方案;二、特首必須愛國愛港;三、特首普選方案符合香港基本法;四、特首參選人須由廣泛代表性的提委會提名;五、特首候選人須獲得過半數提委會委員支持,「報名參加特首選舉者均須聲明,表明會擁護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》及基本法,保證效忠香港特區。」

倡提委選民各「兩輪投票」

工聯會建議,提委會提名及選民投票都分作兩輪投票:在「入閘門檻」方面,參選人最少要有60名至150名提委推薦,然後每名提委據名可投0票至3票,上限為一人240名委員。其後,提委會應以全體會議方式進行提名,並要公開提名,須過半數提名則可「出閘」。工聯會並建議普選時實行「兩輪投票制」,候選人在獲選時也須公開聲明不是任何政黨的成員。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昨日解釋,目前選舉委員會採用「明提暗投」模式,因此,候選人「出閘」也應以「明票」提名,最後選民普選投票則採用「暗票」;而「一人一票」的投票階段採取「兩輪投票制」,可令最終當選者獲得過半數支持,確保施政順暢。被問到「白票守尾門」,黃國健回應時表示,工聯會不抗拒,但社會缺乏有關討論及訴求。

強調先通過後優化細節

黃國健並強調,2017年是香港特區首次普選行政長官,無論細節如何,大家應先行讓政改通過,日後絕對有機會進一步優化,「有些問題要先踏前一步,才会有經驗再作討論。」



工聯會總結會員及屬會的問卷調查指,高達83%受訪者支持立法會通過政改方案,落實2017年「一人一票」普選特首,82%認同政改方案必須符合香港基本法,有87%則認同特首應愛國愛港。 曾慶威攝

工聯會員對政改框架意見

是否同意政改方案必須符合香港基本法的規定?

選項	人數	百分比
同意	7,457	82%
不同意	274	3%
無意見、不肯定	1,352	15%

是否同意特首應愛國愛港?

選項	人數	百分比
同意	7,943	87%
不同意	194	2%
無意見、不肯定	946	10%

是否同意普選須由一個廣泛代表性的提委會進行提名?

選項	人數	百分比
同意	5,673	62%
不同意	1,075	12%
無意見、不肯定	2,335	26%

是否同意特首參選人須得到提委會全體過半數委員支持?

選項	人數	百分比
同意	6,061	67%
不同意	847	9%
無意見、不肯定	2,175	24%

是否支持立法會通過政改方案,於2017年一人一票普選特首?

選項	人數	百分比
支持	7,508	83%
不支持	552	6%
無意見	1,023	11%

資料來源:工聯會

製表:香港文匯報記者 關據鈞

黃國健批陳太「候補人方案」偷換概念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由「禍港四人幫」之一、前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擔任召集人的「香港2020」,在第二輪政改諮詢期完結前夕提出所謂「候補人方案」,稱應容許未能取得過半數提委支持的參選人,以「候補人」身份參選,倘該名「候補人」獲得全港選民投票支持,提委會「必須」確認該名候補人為候選人,讓他參加第二輪投票,如最終取得過半數有效選票,就可當上特首一職。有立法會議員批評,陳方安生的建議是在偷換概念。

由提名委員會提名特首行政長官候選人,是香港基本法的規定,而參選人必須獲提委會過半數委員支持才能成為正式候選人,也是香港社會的主流共識。陳方安生昨日就提出一個表面「符合」有關規定,實質是「架空」提名委員會的所謂「候補人方案」。

在記者會上,陳方安生聲稱,提名委員會不應透過手中的提名權「操控」選舉結果,而是有責任提名具能力及認受性的特首候選人,讓全港合資格選民有「真正選擇」,才符合「民主普選的精神」。為令特首選舉有「有意義的競爭」,「香港2020」建議任何人只要取得120名提委推薦,就可成為參選人,而提名上限應設在兩成,即240個推薦名額。

陳指獲逾半選票「立即任命」

她稱,每名提委必須投3票,正式候選人須獲提委會過半數委員的支持,但未獲過半數支持的參選人,也可以循「候補人」身份參加特首選舉,令特首選舉同時包括有「候選人」及「候補人」,倘包括「候補者」在內的任何一位「候選人」獲得超過50%的有效選票時,提委會須「立即任命」,讓取得最多票的參選人當選特首。

陳方安生稱,「候補人方案」並無剝奪提委會的提名權利,亦無抵觸香港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「8·31」的決定,只是「先上車,後補票」,「讓選民有更多選擇,令選出的特首更具認受性。」「香港2020」成員李志喜「無私顯見私」地補充,他們提出的「候選人方案」並不是為反對派「度身訂做」。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昨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指出,全國人大常委會的「8·31」決定清楚訂明了香港政改框架,絕不能把候選人、「候補人」兩者混為一談,「候選人就是得到過半數提名委員會支持,這樣才可以讓市民一人一票選舉。(所謂『候補人』)既然拿不到半數提名,根本就沒有被選民投票的資格。若『候補人』也可以被選民一人一票選出,那『候補人』根本已是候選人,等於架空提名委員會的提名權。」

中總籲議員尊重民意通過政改



中總昨日提交《行政長官普選辦法》意見書,呼籲立法會議員尊重民意,在符合香港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有關決定框架下,理性務實地通過政改。 劉國權攝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特區政府第二輪政改方案諮詢期即將完結,香港各大社團紛紛提交具體建議。香港中華總商會昨日向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劉江華提交《行政長官普選辦法》意見書,強調2017年如期實現特首普選,是中央、特區政府及全港大多數市民的共同願望,呼籲立法會議員能夠尊重主流民意,在符合香港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有關決定框架下,理性務實地通過有關條例草案,讓全港合資格選民能以「一人一票」方式選出行政長官。

袁武:特首普選須按「決定」

香港中華總商會昨日向劉江華遞交政改意見書,和該會早前收集到的會員及各界人士合共近千份意見信函。中總副會長袁武在會

後向傳媒介紹中總的政改立場時強調,特首普選必須按照香港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「8·31」決定,才能在憲制架構下提供法律基礎和依據。

他續說,中總認同提名委員會的組成部分,應根據現行的選舉委員會的安排不變,即沿用1,200人、四大界別的同等比例;38個界別分組、委員分配名額,以致選民基礎等均無需調整。

他強調,有關方法沿用多年,行之有效,能夠廣泛涵蓋社會各階層意見,同時建議提委會任期維持5年的安排,以備特區行政長官一旦出缺,可即時啟動補選工作。

倡入閘門檻降至百提名

在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的具體程序方面,袁

武表示,入閘提名門檻可考慮降低至十二分之一,即獲100名提委會委員推薦便可成為參選人,以鼓勵社會上更多不同界別人士參與。每名提委會委員只可推薦一名參選人,而參選人獲得委員推薦的數目則毋須設定上限。同時,參選人必須獲提委會全體委員過半數支持,才可出閘成為行政長官候選人,體現「少數服從多數」的集體意志。

他續說,提委會委員須採用不記名方式,以「一人2票至3票」投票,不可重複投票同一人,最終由得票過半數的前兩至三名參選人,成為正式的行政長官候選人。在特首普選投票時,該會建議只舉行一輪投票,獲最多票數者便可當選,毋須取得過半數選票,此舉讓選民容易理解,操作簡便,行政成本也較低。



九龍婦聯昨日遞交第三輪政改諮詢意見書,表達了「支持政改,邁步向前」的願望。

九龍婦聯挺提委會四界別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李自明)為期兩個月的政改第二輪諮詢將於本周末結束,九龍婦女聯會日前向特區政府遞交政改意見書,表達「支持政改,邁步向前」的願望。他們認為,特首普選提名委員會的四大界別共38個界別分組符合「廣泛代表性」和「均衡參與」原則,應維持不變。

九龍婦女聯會會長鄭潔,主席蘇麗珍,副會長李蓮,副主席馮美雲日前偕同區區、九龍城區、觀塘區以及深水埗區一行20多位基層婦女領袖,向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劉江華遞交意見書,表達婦女們的政改意見。

聯署支持政改向前走

意見書由聯會及屬下23個屬會聯名簽署,表達了「支持政改,邁步向前」的願望。聯會認為,提名委員會的四大界別共38個界別分組已符合「廣泛代表性」和「均衡參與」的原則,應維持不變,提名委員任期5年。他們建議,提名過程中,每位提名委員對參選人逐一進行表決,得票最多並獲全體委員過半數支持的3位參選人可正式成為候選人。其後由選民一人一票普選特首,採用得票多者當選機制,又認為應維持現行特區行政長官不屬任何政黨的規定。

劉江華:盼更多市民發聲

蘇麗珍在會面中,引述了民建聯政改問卷調查結果指,大多數香港市民都支持先落實2017年一人一票選特首,邁出民主發展的重大一步。劉江華回應指,希望香港市民及民間團體能夠更多發聲,讓立法會議員了解大眾心聲,順民意,對特區政府推出的方案作出最正確的決議。